

2023年消防队厨师岗位职责 消防施工合同 (大全6篇)

在日常学习、工作或生活中，大家总少不了接触作文或者范文吧，通过文章可以把我们那些零零散散的思想，聚集在一块。范文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范文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欢迎大家分享阅读。

消防队厨师岗位职责篇一

甲方(发包方)：

乙方(承包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山东省消防管理办法》之规定，结合本建筑消防设施安装的实际，经协商双方达成如下协议，共同遵守。

第一条、建筑消防设施概况：

(一)建筑名称： (二)安装施工范围：竣工图纸内的自动喷淋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消火栓系统、气体灭火系统、空气采样早期烟雾探测系统、大空间智能型主动喷水灭火控制系统、电气火灾报警系统、防排烟系统(不包含防火门及防火卷帘)维修至正常。

(三)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第二条、图纸、预算交付

甲方在开工前十日向乙方提供竣工图纸壹套；

乙方在合同签订前十日向甲方提供预算报告。

第三条、合同价款、拨款和结算

合同价款：

工程款支付：

(一)材料、机具进场后，甲方付给乙方预付款

(二)维修结束，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给乙方总工程款的

(三)维修结束一年后 甲方付清余款。

第四条、双方责任

(二)乙方：应及时采购设备，严格按操作规程施工，确保安装质量，服从甲方的进度安排。

第五条、验收和工程质量

乙方在竣工后协助甲方组织验收；

工程质量：要求系统达到正常运行状态。

第六条、违约责任

(一)甲方责任

3、超过合同规定日期验收或付合同款，每日按工程造价的0.3%向乙方偿付逾期的违约金。

(二)乙方责任

第七条、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采取()的方式解决：

a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b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八条、如需担保，另立合同。

第九条、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至保修期满终止。

第十条、本合同正本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四)份送公安消防、工商行政管理等有关部门。

第十一条、其他

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甲方(章)： 乙方(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消防队厨师岗位职责篇二

甲方(全称)：

乙方(全称)：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双方就本工程施工

事宜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承包范围:

承包方式: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天

工程质量标准:

金额(人民币大写):

- 1、本合同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书及附件
- 4、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5、图纸
- 6、工程量清单
- 7、工程报价单及预算书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谈、变更等书面合同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

组成部分。

1、合同签订之日起生效

2、除质量保证书外，甲乙双方履行合同的全部义务，竣工结算价款支付完毕，乙方向甲方交付竣工工程并验收达到约定标准后，本合同即告终止。

3、合同的权利义务终止后，甲、乙双方应当遵循诚实信用的原则，履行通知、协助、保密等义务。

提供方及份数：

1、提供经当地消防部门审批的设计资料，如在施工中发生变化应及时协调乙方及设计单位予以解决。

2、对乙方施工现场的设备、配线、管路等予以保护。

3、如工程需基建方预留、预埋等基建配合工作，甲方应提前和乙方及基建单位协商解决。

4、提供具备施工条件的施工场地

5、提供施工所需水、电、电讯线路并接至施工场地

6、双方约定甲方应做的其他工作：

1、必须按消防部门审批合格的设计图纸和《建筑设计防火规范》等有关规定进行施工。

2、在施工过程中，如发现技术要求与现场实际情况不符合《国家消防验收规范》时应向甲方提出，由甲方和设计单位与消防部门协商解决。

3、乙方应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完成和提供服务。

1、开工及延期开工

乙方应按合同约定的开工时间开始施工。乙方不能按时开工，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延后开工的理由和要求。甲方代表应当在接到延期开工申请后的48小时内以书面形式答复乙方。因甲方原因不能按按合同约定的开工时间开始施工。甲方应并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推迟开工时间，工期顺延。

2、由于下列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工期相应顺延：

a)甲方不能按合同规定提供图纸及开工条件；

b)工程量改变和设计变更；

c)因停水、停电、停气等原因造成的停工；

d)不可抗力；

e)因甲方无法达成约定义务造成的工期延迟；

f)双方约定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3、工程竣工

a)乙方按合同条款约定的竣工日期或顺延的工期竣工，如遇特殊情况双方另议。

b)施工中甲方如需提前竣工，双方协商一致后应签订提前竣工合同，作为合同文件组成部分。提前竣工合同应包括乙方为保证工程质量和安全采取的措施，甲方为提前竣工提供的条件以及提前竣工追加的合同价款等内容。

a)工程质量应达到合同书约定的质量标准。质量标准的评定以国家或行业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为依据。因乙方原因工程

质量达不到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b)双方对工程质量有争议，由双方同意的工程质量检测机构鉴定，所需费用及因此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双方均有责任，由双方根据其责任分别承担。

c)乙方应认真按照标准、规范和设计图纸要求以及甲方代表依据合同发出的指令施工，随时接受甲方代表及其委派人员检查检验，并为检查检验提供便利条件。

d)甲方代表的检查检验不应影响施工的正常进行。如影响施工的正常进行，影响正常施工的费用由甲方承担，并相应顺延工期。除此之外严重影响正常施工的追加合同价款由甲方承担。

e)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

根据国家、省、市有关规定执行。

f)重新检验

无论甲方代表是否进行过检验、当其提出对已经隐蔽工程重新检验时，乙方应按要求进行剥露或开孔，并在检验后重新进行修复。甲方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并相应顺延工期。

g)本工程约定的质量保修金为施工合同价款的%，

本工程双方约定乙方向甲方支付质量保修金为(大写)

质量保修金应在保修期过后一周内由甲方一次性返还。

本工程约定的质量保修期为一年。一年后如出现故障，乙方只收更换设备款和施工成本费用。

1) 合同价款的确定本合同价款采用_____方式确定。

2) 双方约定的工程款(进度款)支付方式和时间:

3) 甲方应按约定的支付方式和时间支付工程款(进度款), 由于甲方未能按时支付工程款(进度款)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甲方负责, 如影响工程进度的相应顺延工期。

4) 工程变更调整的合同价款及其他条款中约定的追加合同价款, 应与工程款(进度款)同期调整支付。

施工中甲方需对原工程设计进行变更, 应提前7天以书面形式向乙方发出变更通知。变更超过原设计标准或批准的建设规模时, 甲方应报规划管理部门和其他主管部门重新审查批准, 并由原设计单位提供变更的相应图纸和说明。

因工程设计变更所产生的工程费用应作为工程款的一部分与工程款同期调整支付。

1) 工程竣工验收标准为国家和行业现行各项验收标准及甲乙双方的有关约定

2)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乙方向甲方递交竣工结算报告及完整的结算资料。之后双方参照本合同书约定的合同价款及补充条款约定的合同价款调整等内容, 进行工程竣工结算。

3) 甲、乙双方对工程竣工结算价款发生争议时, 按合同中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

1) 违约的处理:

除不可抗拒力外, 因乙方不能按合同工期竣工, 施工质量达不到设计和规范的要求, 或发生其它违约行为, 由乙方支付违约金, 违约金按工程总造价的0.5%每天计收, 但误期赔偿

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总价的5%。

2) 索赔

除非双方合同将合同终止，或因一方违约使合同无法履行，违约方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因一方违约使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欲中止或解除全部合同，应提前10天书面通知违约方后，方可中止或解除合同，由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

3) 争议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1)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2)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甲、乙双方可以解除合同：

1、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2、因一方违约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3) 一方根据上述约定要求解除合同的，应以书面形式向对方发出解除合同的通知，并在发出通知的前10天告知对方，通知到达对方时合同解除。对解除合同有争议的，按本合同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

4) 合同解除后，乙方应妥善做好已完工程和已购材料、设备的保护和转移工作，按甲方要求将自有机械设备和人员撤出施工场地，甲方应为乙方撤出提供必要条件，并按合同约定支付应支付的工程价款。已经定货的材料、设备由订货方负责退货或解除订货合同，不能退还的贷款和因退货，解除订货合同发生的费用，由责任方承担。除此之外，有过错的一方

赔偿因合同解除给对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5) 合同解除后，不影响双方在合同中约定的结算和清理条款的效力。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章）乙方：（章）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

消防队厨师岗位职责篇三

甲方(全称)：

乙方(全称)：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工程规模：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工程质量标准：

金额(人民币大写):

- 1、本合同
- 2、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3、图纸
- 4、工程量清单
- 5、工程报价单及预算书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谈、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1、合同签订之日起生效。
- 2、除合同质量证明书外，甲乙双方履行合同的全部义务，竣工结算价款支付完毕，乙方向甲方交付竣工工程并验收达到约定标准后，本合同即告终止。
- 3、合同的权利义务终止后，甲、乙双方应当遵循诚实信用的原则，履行通知、协助、保密等义务。

提供方及份数:

- 1、提供当地消防部门审批的设计资料，如在施工中发生变化应及时协调乙方及设计单位予以解决。
- 2、对乙方施工现场的设备、材料等予以保护。
- 3、如工程需基建方配合工作，甲方应提前和乙方及基建单位协商解决。
- 4、提供具备施工条件的施工场地。

5、提供施工所需水、电、电讯线路并接至施工场地。

6、双方约定甲方应做的其他工作：

1、必须按消防部门审批合格的设计图纸和《建筑设计防火规范》等有关规定进行施工。

2、在施工过程中，如发现技术要求与现场实际情况不符合《国家消防验收规范》时应向甲方提出，由甲方和设计单位与消防部门协商解决。

3、根据施工图纸和预算书范围内的：从审图、申报消防手续、施工、验收全套包干。

4、施工图纸范围外(如：外部管道、防火门等)以甲、乙双方、见证方共同确认另行计价。乙方应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完成和提供服务。

1、 开工及延期开工

乙方应按合同约定的开工时间开始施工。乙方不能按时开工，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延后开工的理由和要求。甲方代表应当在接到延期开工申请后的48小时内以书面形式答复乙方。因甲方原因不能按合同约定的开工时间开始施工。甲方应并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推迟开工时间，工期顺延。

2、由于下列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工期相应顺延：

a)甲方不能按合同规定提供图纸及开工条件；

b)工程量改变和设计变更

c)因停水、停电、停气等原因造成的停工；

d)不可抗力;

e)因甲方无法达成约定义务造成工期延误;

f)双方约定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3、工程竣工

a)乙方按协议条款约定的竣工日期或顺延的工期竣工，如遇特殊情况双方另议。

b)施工中甲方如需提前竣工，双方协商一致后应签订提前。

c)工程在验收中，积极配合消防检测公司对工程检测。本合同工程总价不含消防检测所产生费用，检测费用由建设方另行支付给专业的检测中心。竣工协议，作为合同文件组成部分。提前竣工协议应包括乙方为保证工程质量和安全采取的措施，甲方为提前竣工提供的条件以及提前竣工追加的合同价款等内容。

a)工程质量应达到协议书约定的质量标准。质量标准的评定以国家或行业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为依据。因乙方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b)双方对工程质量有争议，由双方同意的工程质量检测机构鉴定，所需费用及因此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双方均有责任，由双方根据其责任分别承担。

c)乙方应认真按照标准、规范和设计图纸要求以及甲方代表依据合同发出的指令施工，随时接受旅游业代表及其委派人员检查检验，并为检查检验提供便利条件。

d)甲方代表的检查检验不应影响施工的正常进行。如影响施工的正常进行，影响正常施工的费用由甲方承担，并相应顺

延工期。除此之外严重影响正常施工的追加合同价款由甲方承担。

e)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

根据国家、省、市有关规定执行。

f)重新检验

无论甲方代表是否进行过检验，当其提出对已经隐蔽工程重新检验时，乙方应按要求进行剥露或开孔，并在检验后重新进行修复。甲方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并相应顺延工期。

本工程约定的质量保修期为一年。一年后如出现故障，乙方只收更换设备款和施工成本费用。

施工中甲方需对原工程设计进行变更，应提前7天以书面形式向乙方发出变更通知。变更超过原设计标准或标准的建设规模时，甲方应携规划管理部门和其他主管部门重新审查批准，并由原设计单位提供变更的相应图纸和说明。因工程设计变更所产生的工程费用应作为工程款的一部分与工程款同期调整支付。

1)工程竣工验收标准为国家和行业现行各项验收标准及甲乙双方的有关约定。

2)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递交竣工结算报告有完整的结算资料。之后双方参照本合同书约定的合同价款及补充条款约定的合同价款调整等内容，进行工程竣工结算。

3)甲、乙双方对工程竣工结算价款发生争议时，按合同中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

1)违约的处理：

除不可抗力外，因乙方不能按合同工期竣工，施工质量达不到设计和规范的要求，或发生其它违约行为，由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工程总造价的0.5%每天计收，但误期赔偿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总价的5%。

2) 索赔

除非双方协议将合同终止，或因一方违约使合同无法履行，违约方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因一方违约使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欲中止或解除全部合同，应提前10天书面通知违约方后，方可中止或解除合同，由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

3) 争议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1)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2)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甲、乙双方可以解除合同：

1、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2、因一方违约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3) 一方根据上述约定要求解决合同的，应以书面形式向对方发出解除合同的通知，并在发出通知的前10天告知对方，通知到达对方时合同解除。对解除合同有争议的，按本合同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

4) 合同解除后，乙方应妥善做好已完工程和已购材料、设备的保护和转移工作，按甲方要求将有机机械设备和人员撤出施工场地，甲方应为乙方撤出提供必要条件，并按合同约定

支付应支付的工程价款。已经定货的材料、设备由订货方负责退货或解除订货合同，不能退还的贷款和因退货、解除订货合同发生的费用，由责任方承担。除此之外，有过错一方赔偿因合同解除给对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5) 合同解除后，不影响双方在合同中约定的结算和清理条款的效力。

本合同一式四分，甲乙双方、见证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 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消防队厨师岗位职责篇四

建设单位：（以下简称甲方）

施工单位：（以下简称乙方）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的原则，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双方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第一条：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工程规模： 平方米

工程地点：

工程内容： 消防报警系统、消火栓系统

第二条：合同价款及承包形式：

本工程经甲、乙双方商定，同意采用 承包方式。即 保证消防验收一次性合格通过。工程总价款： 元；本工程所应交纳的各种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施工过程中，因消防报建及相关手续未通过而致停工或相关行政处罚，乙方安装的工程由乙方负责。其他工程原因由乙方负责协调。

第三条：付款办法

本合同在签字生效之日起 天内由甲方按“基本建设拨款条例”的规定进行拨款，先预付乙方工程款 元，其后在乙方主要设备进场并施工后 天内支付 元。

2. 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天内，甲、乙双方应结清除 质保金外的全部工程帐务。

第四条：施工日期

本合同签定后 月 日开工，预计 个工作日竣工。

第五条：设备及材料供应方式

1. 本工程所需设备及材料经双方协商同意，均由乙方负责供应。

2. 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必须符合国家消防产品质量验收标准，并有合格证书。因产品质量不符合验收标准而发生工程质量事故或造成返工损失，均 由乙方负责。

第六条：工程质量及验收交工

工程质量应全部达到设计要求和符合消防规范及消防工程验收规范。隐蔽工程由乙方提前通知甲方工地代表，到施工现场进行检查，办理隐蔽工程签证手续。

本合同生效后，甲方应积极组织图纸会审、技术交底会议，并及时向乙方提供施工设计图纸四套。

工程竣工后，由乙方提交应由乙方提供的竣工工程验收资料，明确交工日期，通知甲方组织工程验收。

工程竣工交验后，工程保修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确定本工程质量保修期为一年。

第七条：双方职责

甲方：

派驻工地代表，对工程进度、质量进行监督，检查隐蔽工程，办理中间

交工及工程验收签证，并与土建施工单位协调向乙方提供用水、用电、大型机械使用方便，负责提供材料、设备及工具的存放室。

根据合同规定和要求，按时办理拨款和结算，并将每笔工程款付至乙方指定的帐户上(见最后一页)。

负责组织工程验收。

对大规模设计变更或遇人力不可抗拒的灾害等特殊情况，经甲乙双方商定，可对本工程价款作适当的调整。

如不属于乙方负责的中途停建、缓建或其它原因造成的乙方停工、窝工损失，甲方应酌情给予适当的补偿。

乙方：

1. 施工前，及时做好各项施工准备工作和向甲方提交开工通知书。

2. 按合同规定，与甲方商定做好材料和设备的采购、供应和管理工作。
3. 严格按照设计图和消防规范进行施工，确保工程质量。
4. 已安装的设备，在工程投入使用前负责保管，并清理好施工场地。及时提交竣工验收资料，办理工程竣工结算，参加竣工验收。

在合同规定的保修期内，对属于乙方责任的工程质量问题，负责无偿修理。

严格遵守甲方颁布的有关工地规章制度。

工程竣工交验后，乙方应义务培训建设方有关消防管理、值班人员，使其基本掌握系统的维护、操作和保修。

在施工过程中，所发生的人身财产安全事故其责任和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八条：其它

1. 本合同条款双方应严格遵守，任何一方不得擅自违约。
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议定。
3.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4. 本合同一式 份，甲、乙双方各执 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单位电话： 单位电话：

邮 编： 邮 编：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年月日:

消防队厨师岗位职责篇五

甲方:

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的原则。北京天正华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北京恒安科技安防设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结合具体情况,经共同协商,签订如下合同:

一、合同内容

甲方委托乙方对张镇住宅(地块一)项目一期1#、2#、3#、4#、5#、项目工程包括:

- 1、火灾自动报警系统的管内穿线及设备安装、调试。
- 2、消火栓系统的管路施工及设备安装、调试。
- 3、自动水喷淋系统的管路施工及设备安装、调试。
- 4、消防水泵房的管路施工及设备安装、调试。

二、工程造价

根据甲方提供的工程施工图纸及现场的实地勘察,以国家预算标准为依据,参照市场设备价格,做出工程预算书,预算价格为人民币:叁佰捌拾伍万元整,经甲、乙双方协商确定此项目工程共计人民币:叁佰贰拾伍万元整。工程竣工不做

调整。

三、双方义务：

1、甲方义务

- (2) 指派一名甲方人员负责现场的协调工作；
- (3) 提供工程设计所需的全部图纸及资料；
- (4) 保证施工所需的水、电供应；
- (5) 按合同规定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2、乙方义务

- (1) 乙方应按图纸及有关国家行业标准施工并确保施工质量。
- (2) 遵守国家及本市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的有关管理规定。
- (3) 指派一名乙方人员负责现场协调工作。
- (4) 按甲方规定时期进入施工现场进行设备安装、调试。并在双方约定的工期使工程竣工。
- (5) 服从甲方、监理和总包单位的管理。
- (6) 负责协助甲方办理本项目工程有关消防方面的开工及验收手续。

四、工程进度：

本项目工程开工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竣工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具体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

五、工程质量和施工图纸：

- 1、工程质量：乙方按行业标准施工并确保施工质量。
- 2、工程图纸：双方应严格按照设计图纸施工，不得随意更改，遇特殊情况必须更改时需经双方协商并签字后方可更改。

六、工程验收：

系统经调试合格后，由乙方负责协调有关部门进行消防验收。

七、维修服务：

- 1、乙方在工程竣工后免费为甲方操作人员提供执机操作培训。
- 2、乙方对工程设备保修两年，在保修期内系统发生故障由乙方提供免费维修服务，两年后双方另行协商。

八、工程结算：

- 1、此工程造价为人民币： 32500000.00 元

- 2、付款方式：甲方按工程分三期向乙方付款。

(1)乙方进入施工现场15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第一笔工程款；第一笔工程款的支付占工程合同款的约20%，即人民币：650000.00元。

(2)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5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第二笔工程款；第二笔工程款的支付占工程合同款的50%，即人民币：1625000.00元。

(3)工程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一年后支付第三笔工程款；第三笔工程款的支付占工程合同款的约25%，即人民币：812500.00元。

(4) 甲方按工程造价的5%滞留乙方工程质量保证金，即人民币采取支票或现金结算方式执行。乙方收款后应向甲方出具收款凭证。

九、争议、违约：

1、争议：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2、违约：

十、合同约定：

2、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自合同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消防队厨师岗位职责篇六

建设单位：（以下简称甲方）

施工单位：（以下简称乙方）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青海省建筑管理条例》、《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其它相关法规和规定的原则，结合消防安装工程具体情况，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1.1工程名称：

1.2工程地点:

1.3工程内容: 消防安装工程

1.4承包范围:

火灾自动报警及联动控制系统、自动喷淋系统、通风、防排烟及正压送风系统的施工、安装、调试。火灾自动报警系统不包括楼内已预埋的线管、桥架敷设,但包含各幢间的管线敷设(含挖沟);自动喷淋系统包括室外消防管道(dn250□50米, dn150□30米, 正负相差不超过10%);消火栓系统仅包括消防泵及泵进口、出口阀门安装,泵房内管道安装与土建单位已安装管道碰口,消防泵电控柜至水泵之间的强电控制部分由乙方安装(甲方接至控制柜进线端);不包括所有与土建相关的部分。以甲方签章施工图和相关工作指令为准。

1.5开工日期: 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1.6竣工日期: 配合装修工程完工为准。

1.7总工期: 以甲乙双方商定为 天。

1.8质量等级: 达到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并通过消防部门的验收合格。

2.1 合同价款:

2.2 定额执行 市 年安装工程基价表及配套文件执行。

2.3 工程类别按相应工程类别,三级企业取费c级取费,安装费(劳动保险和税金除外)下浮 %。

2.4 人工费不调差,材料及设备按甲方材设部核定(如有异议以甲方提供供应商的书面承诺、报价书、合同为准),若乙方

不接受核价甲方有权进行甲供，并按核价单价增加15%的采保费，同时乙方无偿负责甲供材料及设备的下车和保管。

2.5 不执行本合同签订后任何调价方面的文件。

2.6 所有验收及检测费用由乙方负责。

2.7 周转性材料及中小型机械25公里以上的超运距费用不计取。

2.8 外地施工企业不计取远地施工增加费和施工机构迁移费。

工程设备及材料由乙方采购供应。设备、材料进场前，由乙方提供出厂家，并提供经消防总队认可流通领域证书、设备材料的相关质量证明文件，报监理和甲方备案后购买，监理和甲方监督检查质量。甲方有权指定符合消防规定的厂家及品牌。

4.1 每月25日，乙方按时向甲方提供工程进度报表，经甲方认可后，工程进度款于次月10日按审定进度的 50 %支付给乙方；验收合格后乙方报送竣工资料后30日内完成结算，结算完成后10日内支付到结算总款的 85 %，结算完成后30天内完成结算审计，结算审计完成后10日内支付到审计总款的95%；留 5%作质保金，维保期2年满后10日内付清尾款。

4.2 本工程税金由甲方代扣代缴，甲方可采用银行转帐或转帐支票方式支付工程款。

5.1 甲方驻工地代表及人员名单：

5.1.1 监理单位委派的工程师：

姓名： 职务：

5.1.1.1 发包人委托的职权： 技术、质量、安全、文明施工、

施工进度的全面监督管理。

5.1.1.2需要取得发包人批准才能行使的职权：停工、返工及经济有关事宜。

5.1.2发包人派驻的工程师：

姓名： 职务：

5.1.2.1职权：协调监理与承包方关系，技术、质量、安全、文明施工、工程进度管理与经济有关的各项事宜。

5.2乙方驻工地代表及人员名单：

技术负责人：姓名： 职务：

项目经理： 姓名： 职务：

6.1乙方在施工中必须严格按施工图纸说明文件及消防工程施工验收规范施工，并确保在合同承包范围内验收合格。

6.2消防工程竣工验收由甲方主持，设计、监理、各相关施工单位参加，消防主管部门验收。

6.3在工程未办理交验手续之前，工程由乙方负责成品保护和看管，如需提前使用，乙方必须无条件配合。

7.1本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做好文明施工，服从建设单位和监理单位对施工现场统一管理，做到工完场清。

7.2在竣工验收前的成品保护由乙方负责，竣工验收后由甲方自行负责。

8.3负责向乙方提供临时施工场地，指定水、电搭接点(乙方安表计量)。

8.4向乙方提供完整的施工图四套，并组织施工图纸会审及施工技术交底工作。

8.5协调乙方同其它施工单位的关系。

8.6组织工程竣工验收，确认工程施工变更或更改方案，签署工程施工变更通知书。

9.1严格按国家的相关法律、法规，按照现行的技术标准、施工规范和施工图施工，确保工程质量。

9.2编制符合工程实际情况的施工组织方案和安全技术措施，经建设(监理)单位审批后贯彻执行，保证工程按照合同工期完成，保证安全生产。

9.3保护好建筑物周边设施和按文明施工规定搞好施工保护，遵守现场规章制度。

9.4工场地整齐卫生的要求：施工现场布置，机械材料的放置，按甲方统一指定地点布置，不得随意堆放垃圾，做到文明施工。

9.5工程竣工验收后，向甲方提供完整的竣工资料四套，为甲方免费培训2-3名操作人员。

10.1工程不停建缓建的条件下，以本工程整体进度为准，配合装修进度而完工。

10.2若因乙方原因影响施工进度，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

10.3延期开工，暂停开工，工期延误按《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条件》中相应条款执行(甲方不给予任何经济补偿)。

11.1工程质量等级要求：工程质量达到合格工程标准，不影响整体工程质量评定。

11.2质量评审仲裁部门西宁市消防总队及市质检站。

12.1 乙方必须按甲方相关指令进行施工，以确保工程质量和工程进度。若乙方不能按要求进行施工，甲方有权安排其他施工单位进行施工，所发生的费用及损失在乙方工程进度款总双倍扣回。

12.2由于乙方原因，工地出现民工、群众闹事的事件，或在工地以外出现针对本工程或甲方的闹事行为。每发生一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0万元(壹拾万元)，发生两次或两次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不予结算，工程款不予支付，乙方在接到合同解除通知拾日内无条件退场。

12.3 若乙方未能按本合同约定按月付清当月人工费的，发生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自行负责，甲方不支付当期进度款，同时乙方应在竣工验收后十日内付清所有人工费，并提供能证明结清人工费的证据。若提供虚假证据发生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自行负责，且甲方不办理工程结算。

12.4 在本合同实施过程中，双方如有争议，以协商解决为主，协商不能解决时，双方可保留向仲裁机构申请仲裁的权利。

本工程质保期为二年，自消防部门验收合格之日起二年内免费维修及保养。

本工程合同一式捌份，经甲、乙双方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后生效。甲方伍份、乙方叁份，具有同等效力。

未尽事宜，双方代表协商解决。并按 市建委及市消防总队有关文件执行。

本合同结清财务手续后，合同失效。

甲方(公章)：_____ 乙方(公章)：_____